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于2019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2019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共计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春建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辽宁华锦化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华锦化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拟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增资扩股引入一名投资人，工程公司现有注册资本917.77万元，本次增资底价以经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计算。本次增资拟增加注册资金合计3082.23万元，其中1882.23万元由公司原股东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场非公开协议增资，新进股东增加注册资金1200万元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引进。增资完成后辽宁华锦化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人民币。原股东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0%，新进股东持股比例为30%。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按照方案及相关要求具体经办。

关于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详细增资方案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辽宁华锦化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公告》（2019-03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